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速冻调制食品》（SB/T 1037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包子、馒头等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等2个指标。

2.速冻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3.速冻调理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胭脂红、铅(以Pb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7个指标。

4.水饺、元宵、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铅(以Pb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等3个指标。

**二、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730）、《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食用血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等4个指标。

2.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N-二甲基亚硝胺、铬(以Cr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总砷(以As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菌落总数、沙门氏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等17个指标。

3.调理肉制品(非速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氯霉素等2个指标。

4.熟肉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氯霉素、大肠埃希氏菌O157:H7、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胭脂红、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11个指标。

5.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N-二甲基亚硝胺、菌落总数、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1个指标。

6.发酵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6个指标。

7.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铬(以Cr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N-二甲基亚硝胺、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总砷(以As计)、大肠埃希氏菌O157:H7、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酸性橙Ⅱ、菌落总数、沙门氏菌、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9个指标。

8.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糖精钠(以糖精计)、总砷(以As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三、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霉菌、酸价(以脂肪计)(KOH)、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0个指标。

**四、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公告第23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 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莱克多巴胺、四环素、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地塞米松、氟苯尼考、恩诺沙星等20个指标。

2.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金刚烷胺、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0个指标。

3.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沙丁胺醇、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克伦特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莱克多巴胺、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0个指标。

4.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氯唑磷、甲拌磷、三唑磷、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10个指标。

5.黄瓜抽检项目包括甲霜灵和精甲霜灵、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乙螨唑、氟虫腈、敌敌畏、毒死蜱、噻虫嗪、异丙威、腐霉利、三唑酮、克百威等13个指标。

6.鸡肝抽检项目包括替米考星、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金刚烷胺、氟苯尼考、培氟沙星、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利巴韦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总砷(以As计)等15个指标。

7.猪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沙丁胺醇、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喹乙醇、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克伦特罗、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氟苯尼考、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莱克多巴胺、恩诺沙星、氯丙嗪等21个指标。

8.山药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甲拌磷、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辛硫磷、克百威等7个指标。

9.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沙拉沙星、四环素、利巴韦林、替米考星、金刚乙胺、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硝唑、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尼卡巴嗪、氟苯尼考、恩诺沙星、金霉素等26个指标。

10.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总砷(以As计)、乐果、敌敌畏、吡虫啉、腐霉利、敌百虫、甲拌磷、多菌灵、毒死蜱、对硫磷、铅(以Pb计)、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镉(以Cd计)、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总汞(以Hg计)等25个指标。

11.豆芽抽检项目包括6-苄基腺嘌呤(6-BA)、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亚硫酸盐(以SO2计)、铅(以Pb计)等4个指标。

12.梨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对硫磷、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等10个指标。

13.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四环素、培氟沙星、土霉素、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恩诺沙星、金霉素等19个指标。

14.西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铅(以Pb计)、敌敌畏、甲胺磷、甲霜灵和精甲霜灵、草甘膦、氧乐果、噻虫嗪等8个指标。

15.菠萝抽检项目包括灭多威、二嗪磷、丙环唑、硫线磷、烯酰吗啉、多菌灵等6个指标。

16.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氧氟沙星、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培氟沙星、土霉素、克伦特罗、铅(以Pb计)、氟苯尼考、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金霉素等18个指标。

17.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久效磷、甲胺磷、毒死蜱、氧乐果、硫线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唑虫酰胺、甲拌磷、氟虫腈等10个指标。

18.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灭多威、乐果、久效磷、甲胺磷、毒死蜱、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甲拌磷、甲基毒死蜱等12个指标。

19.猪肝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多西环素、沙丁胺醇、氟苯尼考、甲氧苄啶、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克伦特罗、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莱克多巴胺、呋喃唑酮代谢物、总砷(以As计)等18个指标。

20.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等2个指标。

21.樱桃抽检项目包括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苯醚甲环唑、溴氰菊酯、氟虫腈等4个指标。

22.柠檬抽检项目包括狄氏剂、对硫磷、辛硫磷、水胺硫磷、克百威、联苯菊酯、多菌灵等7个指标。

23.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对硫磷、溴氰菊酯、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氟硅唑、克百威、氟虫腈等10个指标。

24.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对硫磷、甲拌磷、多菌灵、氟虫腈、腈苯唑等7个指标。

25.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甲硝唑、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氧苄啶、氯霉素、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氟苯尼考、镉(以Cd计)、呋喃妥因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培氟沙星、土霉素、铅(以Pb计)等22个指标。

26.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灭多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杀扑磷、氧乐果、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唑磷、甲拌磷、氟虫腈等10个指标。

27.淡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呋喃妥因代谢物、氧氟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镉(以Cd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9个指标。

28.菜薹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氧乐果、联苯菊酯、克百威、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拌磷、氟虫腈等8个指标。

29.李子抽检项目包括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多菌灵等5个指标。

30.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水胺硫磷、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灭蝇胺等13个指标。

31.龙眼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敌敌畏、甲胺磷、氧乐果等4个指标。

32.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久效磷、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拌磷、涕灭威、甲胺磷、啶虫脒、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毒死蜱、克百威等14个指标。

33.葡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灭线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基对硫磷等10个指标。

34.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啶虫脒、氧乐果、丁硫克百威、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铅(以Pb计)、草甘膦、三唑醇、克百威等11个指标。

35.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马拉硫磷、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灭多威、辛硫磷、克百威等17个指标。

36.番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溴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敌敌畏、毒死蜱、灭线磷、克百威等8个指标。

37.海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氯霉素、孔雀石绿、氧氟沙星、镉(以Cd计)、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1个指标。

38.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诺氟沙星、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组胺、甲硝唑、甲氧苄啶、培氟沙星、土霉素、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22个指标。

39.橙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杀虫脒、多菌灵、三唑磷、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等8个指标。

40.荔枝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毒死蜱、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溴氰菊酯、嘧菌酯、多菌灵、三唑磷、氧乐果、草甘膦、辛硫磷、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腈菌唑、氟虫腈等15个指标。

41.鸡蛋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氟虫腈、金刚乙胺、磺胺类(总量)、金刚烷胺、诺氟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氧氟沙星、甲硝唑、铅(以Pb计)、氟苯尼考、恩诺沙星等16个指标。

42.柚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溴氰菊酯、氟虫腈、辛硫磷等5个指标。

43.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等4个指标。

44.芒果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苯醚甲环唑、嘧菌酯、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草甘膦、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等8个指标。

45.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氧化硫残留量、代森锰锌等5个指标。

46.姜抽检项目包括噻虫嗪、铅(以Pb计)、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等9个指标。

47.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氰菊酯、水胺硫磷、氯唑磷、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镉(以Cd计)等8个指标。

48.辣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氯唑磷、多菌灵、灭多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克百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氟虫腈等10个指标。

49.生干坚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KOH)、螺螨酯等5个指标。

50.豆类抽检项目包括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铬(以Cr计)等3个指标。

51.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氧氟沙星、镉(以Cd计)、恩诺沙星(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等3个指标。

52.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甲拌磷、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等5个指标。

53.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甲拌磷、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毒死蜱、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54.鸭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甲氧苄啶、培氟沙星、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诺氟沙星、土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氟苯尼考、氧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等17个指标。

55.贝类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孔雀石绿及其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氟苯尼考、培氟沙星、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2个指标。

56.莲藕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嘧菌酯、多菌灵、丙环唑、啶虫脒、氧乐果、克百威、敌百虫、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13个指标。

57.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甲拌磷、氟虫腈等5个指标。

58.甜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唑磷、甲胺磷、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基对硫磷、甲拌磷、氟虫腈、氧乐果等11个指标。

59.草莓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克百威、烯酰吗啉、敌敌畏、甲拌磷、多菌灵、联苯肼酯等7个指标。

60.菜豆抽检项目包括溴氰菊酯、涕灭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灭蝇胺、倍硫磷、治螟磷、多菌灵、克百威等11个指标。

61.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等3个指标。

**五、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鸡粉调味料》（SB/T 104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7）、《酿造食醋》（GB/T 18187）、《酿造酱油》（GB/T 1818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 27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味精》（GB 27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鸡精调味料》（SB/T 1037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谷氨酸钠(味精)》（GB/T 8967）、《黄豆酱》（GB/T 24399）、《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鸡粉、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环己基氨基磺酸)、呈味核苷酸二钠、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谷氨酸钠等7个指标。

2.味精抽检项目包括谷氨酸钠等1个指标。

3.蛋黄酱、沙拉酱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2个指标。

4.黄豆酱、甜面酱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氨基酸态氮等8个指标。

5.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抽检项目包括蒂巴因、吗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罂粟碱、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那可丁等9个指标。

6.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7.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总砷(以As计)等7个指标。

8.辣椒酱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9.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2个指标。

10.蚝油、虾油、鱼露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3个指标。

11.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罗丹明B、铅(以Pb计)、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7个指标。

12.香辛料调味油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苏丹红Ⅳ、苏丹红Ⅲ、罗丹明B、苏丹红Ⅱ、苏丹红Ⅰ、酸价(以KOH计)等7个指标。

13.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罗丹明B、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6个指标。

14.料酒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三氯蔗糖等6个指标。

15.坚果与籽类的泥(酱)，包括花生酱等抽检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酸值(以KOH计)(以脂肪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等6个指标。

16.酱油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菌落总数、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等10个指标。

17.食醋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总酸(以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8个指标。

**六、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酵母、柠檬黄、纳他霉素残留量、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日落黄、菌落总数、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展青霉素、霉菌、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等19个指标。

2.碳酸饮料(汽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酵母、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二氧化碳气容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霉菌等9个指标。

3.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菌落总数、苋菜红、沙门氏菌、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柠檬黄、霉菌等15个指标。

4.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蛋白质、金黄色葡萄球菌、三聚氰胺、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沙门氏菌等7个指标。

5.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大肠菌群、三氯甲烷、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等7个指标。

6.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日落黄、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金黄色葡萄球菌、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苋菜红、酵母、柠檬黄、霉菌、胭脂红等15个指标。

7.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浑浊度、大肠菌群、三氯甲烷、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等8个指标。

8.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茶多酚、咖啡因等6个指标。

9.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界限指标-偏硅酸、大肠菌群、锑、亚硝酸盐(以NO2⁻计)、产气荚膜梭菌、硝酸盐(以NO3⁻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镍、粪链球菌、界限指标-锶等11个指标。

**七、婴幼儿配方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较大婴儿和幼儿配方食品》（GB 1076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儿配方食品》（GB 1076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乳基婴儿配方食品、豆基婴儿配方食品抽检项目包括生物素、肌醇、乙基香兰素、二十二碳六烯酸(22:6 n-3)与二十碳四烯酸(20:4 n-6)的比、叶黄素、蛋白质、终产品脂肪中月桂酸和肉豆蔻酸(十四烷酸)总量占总脂肪酸的比值、大肠菌群、芥酸与总脂肪酸比值、低聚果糖、沙门氏菌、核苷酸、维生素E、维生素A、维生素C、维生素D、反式脂肪酸与总脂肪酸比值、α-亚麻酸、亚硝酸盐(以NaNO2计)、二十二碳六烯酸、亚油酸、钙磷比值、氯、水分、金黄色葡萄球菌、二十二碳六烯酸与总脂肪酸比、灰分、三聚氰胺、胆碱、维生素B2、维生素B1、维生素B6、维生素K1、二十碳四烯酸与总脂肪酸比、二十碳四烯酸、香兰素、菌落总数、维生素B12、碳水化合物、烟酸(烟酰胺)、左旋肉碱、钙、钠、钾、铁、杂质度、铜、锌、锰、镁、硝酸盐(以NaNO3计)、黄曲霉毒素M1、硒、碘、磷、多聚果糖、乳糖占碳水化合物总量比、铅(以Pb计)、叶酸、亚油酸与α-亚麻酸比值、长链不饱和脂肪酸中二十碳五烯酸(20:5 n-3)的量与二十二碳六烯酸的量的比、牛磺酸、阪崎肠杆菌、泛酸、脂肪等65个指标。

2.乳基较大婴儿和幼儿配方食品、豆基较大婴儿和幼儿配方食品抽检项目包括生物素、肌醇、叶黄素、蛋白质、大肠菌群、低聚果糖、沙门氏菌、核苷酸、维生素E、维生素A、维生素C、维生素D、反式脂肪酸与总脂肪酸比值、亚硝酸盐(以NaNO2计)、二十二碳六烯酸、亚油酸、钙磷比值、氯、水分、二十二碳六烯酸与总脂肪酸比、灰分、三聚氰胺、胆碱、维生素B2、维生素B1、维生素B6、维生素K1、二十碳四烯酸与总脂肪酸比、二十碳四烯酸、菌落总数、维生素B12、烟酸(烟酰胺)、左旋肉碱、钙、钠、钾、铁、杂质度、铜、锌、锰、镁、硝酸盐(以NaNO3计)、黄曲霉毒素M1、硒、碘、磷、多聚果糖、铅(以Pb计)、叶酸、牛磺酸、泛酸、脂肪等53个指标。

**八、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花生及其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等1个指标。

2.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3.复用餐饮具抽检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游离性余氯等3个指标。

4.酱卤肉制品、肉灌肠、其他熟肉(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5个指标。

5.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6.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吗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可待因、蒂巴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罂粟碱、那可丁等8个指标。

7.糕点(餐饮单位自制)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富马酸二甲酯、丙二醇等13个指标。

**九、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淀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铅(以Pb计)、菌落总数等4个指标。

2.淀粉糖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3.其他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4.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3个指标。

**十、冷冻饮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GB 2759）、《冷冻饮品 冰淇淋》（GB/T 31114）、《冷冻饮品 雪糕》（GB/T 311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甜味冰、其他类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阿力甜、蛋白质、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等6个指标。